

证券代码：832907

证券简称：宏华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 15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907	宏华股份	2020 年 5 月 1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柳州市潭中西路 7 号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现阶段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2019 年度不分配现金股利、不派送红股，也不进行转增股本。

（五）审议《关于 2020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 2020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4）和《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5）

（七）审议《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九）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十）审议《关于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20）。

（十一）审议《关于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21）。

(十二) 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九、十、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
- 2) 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
-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00-12:00

(三) 登记地点：柳州市潭中西路 7 号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秦丽华 电话：0772-3716463 传真：0772-3712102

电子邮箱：gxhh@gxhh.com 地址：广西柳州市潭中西路 7 号 邮编：545007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